

2023 年花蓮縣夢想起飛-第 10 屆青少年發明展

【複賽及公開展覽注意事項】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複審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上午 07 時 30 分至中午 12 時 00 分。

(二)公開展覽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中午 13 時 00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大會提供紙質展板，所有參展作品皆需參加，並依本注意事項六之說明辦理。

(三)講評與頒獎典禮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14 時 30 分至下午 15 時 40 分。

(四)地點：本縣中正體育館(花蓮市公園路 53 號)。

二、複審報名：

(一)請於112年10月12日(四)上午8時至10月27日(五)下午11時59分止，至花蓮縣青少年發明展-官網<https://contest.hlc.edu.tw/invention>，以各校承辦教師或指導老師的 openid 登入

1.上傳【著作權、活動拍攝暨影片後製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】(如計畫之附件三) pdf 檔；

【註】：每位作者和指導教師皆需單獨簽署授權同意書

2.上傳【作品製作過程影片】影片長度2分鐘，格式為 mp4，100MB 以內。

(二)請注意作品規格上限為長90cm、寬60cm、高度不限，重量上限為10公斤，若超過上述限制，

可利用模型代替之。

三、作品佈展：請參賽隊伍至本縣中正體育館，依大會安排之位置進行佈展(包含影片播放測示)。

(一)時段一：112 年 11 月 09 日(星期四)下午 1 時 0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

註：請本縣北區學校儘量利用此時段佈展，承辦學校會安排人員在場確保作品安全。

(二)時段二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上午 7 時 30 分至 08 時 30 分

註：本縣南區學校因路程較遠，若未利用前一日佈展完畢，可利用此時段到場佈展。惟當日複審場地附近，是學生上學必經路段交通易壅塞。

四、複審流程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上午 07 時 30 分至中午 12 時 00 分

(一)報到手續：上午 07 時 30 分至 08 時 30 分，至報到處辦理報到程序。

(二)檢錄手續：上午 08 時 30 分至 08 時 45 分，至各隊作品說明區等候完成檢錄。

(三)複審詢答：上午 09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，安排三位評審分別至作品說明區進行詢答。每位評審安排 5 分鐘時間。

(四)講評與頒獎典禮：14 時 30 分至 15 時 40 分。

五、公開展覽流程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中午 13 時 00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

(一)紙質展板安裝：12 時 00 分至 13 時 00 分。詳如附件一.2：【紙質展版圖示】，及安裝說明。

(二)學生相互觀摩：13 時 00 分至 14 時 30 分。

(三)講評與成績公佈：14 時 30 分至 15 時 40 分。請帶隊教師及學生在下午 2 時 30 分前於舞台前座位區就座完畢。

(四)公開展覽：13 時 00 分至 16 時 30 分。

(五)結束展覽場地復原：16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。復原並繳回紙質展版。

六、紙質展板使用時機、功能及安裝說明：

(一)本次活動是結合「複審」和「公開展覽」二項性質的活動

1. 「複審」-比照全國賽場地設置方式，因評審詢答和操作作品時，需要較寬廣之空間，故不發給大會準備之大型桌上型紙質展板，各校若有資料展示需求，應自行準備不影響操作空間之小型展板。

2. 「公開展覽」-使用桌上型「紙質展板」，使看展者能快速瞭解作品的創作動機、過程、功能和操作方法…等內容。能提高公開展覽的呈現效益。

(二)桌上型展板的展示功能：將創造發明的重要資訊-創作動機、過程、功能和操作方法…等內容，以適當的字型、文字大小、圖片或照片呈現，使看展者能快速瞭解作品。

(三)領取「紙質展板」和「專用黏膠」：由本校工作人員於11/10日中午12時00分，發放至各校作品區。因展板需重覆利用，請務必使用本校提供之專用黏膠，以免破壞紙質展板。務必於當日下午13時00分前完成。

(四)黏貼安裝：將事先列印輸出的內容，使用本校提供之專用黏膠安裝黏貼上紙質展板。作品題目名稱，由本校統一印製，並張貼在展板的題目欄位上(W77*H21)，各校不需輸出題目名稱。

(五)紙質展板的板面尺寸：左版面寬65公分，高130公分；中間版面寬77公分，高120公分；右版面寬65公分，高130公分。(詳如附圖-展板圖示說明)

(六)公開展覽結束後，請各參賽隊伍將桌面和地面收拾乾淨，紙質展板的黏貼紙張物品移除，參賽作品請自行帶回。

七、競賽當日不提供午餐及代訂便當服務，僅提供參賽師生用餐之空間，體育館內評審會場請勿飲食，請各參賽隊伍自行斟酌用餐時間及方式。

八、參賽影片之播放器材(平板、電腦等)仍請事先充電。因全國賽不提供電源設備，日後若晉級全國賽先熟悉此種狀況。惟本縣此次比賽大會現場有部份區域「提供電源插座設備」。

九、指導教師於競賽期間不得進入比賽區域。

十、評審時間參賽學生應著便服進入評審會場，所著衣物及放置於評審會場內之一切物品(包含作品影片)均不可出現學校名稱、姓名…等容易引起評審公正性疑慮之字樣，如違規定，則不得進(帶)入評審會場。

【講評與頒獎典禮-注意事項】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40 分。
- (二) 地點：本縣中正體育館(花蓮市公園路 53 號)。

二、獲獎隊伍之相關事宜

- (一) 作者獎獎金及指導教師獎金，因各校有不同的發給或運用方式，且涉及個人所得稅金扣繳等因素，無法於當場審核完畢並頒給。各獲獎學校依「各校獲獎獎金一覽表」所示合計金額-
(成績公佈後當場提供給各校)，請獲獎學校返校後開具學校收款收據(抬頭：明義國民小學)，11 月 17 日前送(寄)到明義國小總務處出納辦理請款事宜。本校撥付至參賽隊伍所屬學校，由各校本於權責，依據本次比賽辦法，進行相關發放作業或支用事宜。

註：依稅法規定，獎金(含作者獎金和指導教師獎金)若發給個人，應併入具領人個人年度所得

- (三) 作者獎狀、指導教師獎狀，請於 11 月 17 日起到本校教務處領取(若未領取，本校將於 11 月 24 日中午 12：00 後以郵寄方式寄送到各校。)

- (三·1) 參賽證明--為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頒授「參賽證明」給未獲獎隊伍之作者。

三、請獲獎隊伍學校填具「全國賽參賽經費需求調查表」、「全國賽團服尺寸調查表」- (成績宣佈後，當場提供給各校，或於發明展網站下載)

- (一) 進入全國隊之隊伍，縣府將補助每隊作品報名費、全國賽材料費、交通費及住宿費。
- (二) 請獲獎學校開具學校收款收據(抬頭：明義國民小學)，儘速送(寄)到明義國小總務處出納辦理請款事宜，本校將撥付至參賽隊伍所屬學校，由各校本於權責核實核銷。
- (三) 注意：補助經費將撥付至參賽隊伍所屬學校。核銷時之所使用之收據抬頭，應為受補助(所屬)學校(若同隊之學生來自不同學校，以第一作者之學校為受補助學校)。

註：獲獎學校開立收款收據 A-「各校獲獎獎金」，應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核銷，並報送經費結報表到明義國小；收款收據 B-「全國賽參賽經費」，應於 112 年全國賽結束後一個月內完成核銷，並另行報送經費結報表到明義國小。因核銷年度不同，請不要合併總補助金額僅開立 1 張收款收據，應分別開具收款收據。

四、請未獲獎隊伍學校填具「全國賽一日參訪團報名表」- (當日提供給各校，或於發明展網站下載)

- (一) 為鼓勵未獲推薦參加全國賽的學生及指導教師，透過參訪全國賽優秀作品，提昇翌年的參賽動力，特辦理參訪團。
- (二) 參訪團日期：113 年 1 月 25 日國小組。113 年 1 月 26 日國中組。
- (三) 出發時間 09：00-花蓮火車站集合，搭乘自強號(9:14 分花蓮->羅東 10:24)
10：30~12：00 羅東火車站->台灣師範大學體育館(全國賽比賽地點)
12：00~16：00 用餐及全國賽作品參訪
- (四) 回程時間 16：00-18：00 台灣師範大學體育館->羅東火車站 路程及用餐
18：03-19：13 羅東火車站->花蓮火車站

註：中南區師生-由本計劃補助交通及必要費用，協助學校往返花蓮火車站。

五、【所有複賽參賽隊伍-補助作品材料費注意事項】：每件作品皆補助複審作品材料費 3000 元整，由教育處辦理撥款及核銷事宜。由各校本於權責核實核銷。核銷時之所使用之發票或收據抬頭，應為受補助(所屬)學校(若同隊之學生來自不同學校，以第一作者之學校為受補助學校)。

【推薦參加全國賽之隊伍-注意事項】

一、2024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複審報名及繳費期限

112 年 12 月 1 日（五）9:00 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（五）17:00

（17:00 即截止線上報名及資料上傳）

二、2024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複審時間及頒獎典禮

日期：113 年 1 月 25 日（四）至 113 年 1 月 26 日（五）

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

三、比賽確定日期及各項訊息，依 IEYI 官網公告為準